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OP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0

出售鳳崗合豐紙品廠有限公司之
已發行股本
第二次完成

茲提述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使用之詞彙應具有該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之相同意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二次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出售協議之條款落實。

於第二次完成後，本公司於出售公司將不再持有任何權益。

承董事會命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森國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許森國
許森平
許森泰
許婉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池民生
葉國均
黃珠亮